太平御覽/088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神鬼部四 ◄

太平御覽
卷八百八十五 · 妖異部一　恠

► 妖異部二

版本信息

《春秋潛潭巴》曰：異之為言恠也，謂先發感動。

《左傳 · 莊公》曰：初，內蛇與外蛇斗於鄭南門之中，內蛇死。六年而厲公入。公聞之，問於申繻曰：「猶有妖乎？」對曰：「人之所忌，其氣焰以取之。妖由人興也，人無釁焉，妖不自作。人棄常則妖興，故有妖也。」

又《文公》曰：有蛇自泉宮出，入於國，如先君之數。〈伯禽至僖公十七君。〉秋八月，聲姜薨，毀泉台。〈魯人以為蛇妖所出，而聲姜薨，故壞之。〉

又《襄六》曰：或叫於宋太廟曰：「譆譆，出出。」〈謂譆，熱也。出出，戒伯姬。〉鳥鳴於亳社，如曰「譆譆」。〈皆火妖也。〉甲午，宋大災，伯姬卒。

又《哀上》曰：有雲如眾赤烏夾日以飛，三日。楚子使問諸周太史，周太史曰：「其當王身乎？〈曰為人君，妖氣中之，故以為當王身。云在楚上，惟楚見之，故禍不及索妃。〉若禜之，可移於令尹、司馬。」

《家語》曰：季桓子穿井，獲如土缶，其中有羊焉。使問之仲尼曰：「吾穿井而獲狗，何也？」對曰：「以丘之所聞，羊也。丘聞之，木石之怪夔蜩蛹，〈木石謂山也。夔，

一足赴，人謂山獠，或言獨足。蜩蛹，山精，好效人聲迷惑人。〉水之怪曰龍罔像，土之怪曰羵羊。」〈龍，神獸，非常所見，故曰怪。罔像食人，名沐瞳。羵羊，雌雄不成者。〉

張璠《漢記》曰：梁冀池中舡無故自覆，後被誅。

《後漢書》曰：彭寵自立為燕王，多見變怪。堂上聞蝦蟆聲在爐火下，鑿地求之，不得。後為奴所殺。

《魏志》曰：鉅鹿張臶，〈才見切。〉正始中，戴鴈巢門陰，臶告門人曰：「夫戴鴈巢門陰，此凶祥也。」乃援琴作詩，旬日而卒。

又曰：朱建平善相。相應璩曰：「君年六十二，位為常伯。先此一年，當獨見一白狗也。」璩年六十一，為侍中，直內省。忽見白狗，眾人悉不見。於是併急游觀飲宴自娛。年六十二卒。

《吳志》曰：諸葛恪將徵淮南，有孝子著縗衣入其閣中。令外詰問，曰：「不自覺入。」時守備亦悉不見。後恪遂被誅。

《晉書》曰：齊王冏輔政。有一婦人詣大司馬門，求寄產。吏詰之，曰：「我截臍便去耳。」言畢不見。明年ぁ誅。

王隱《晉書》曰：王灘居幽州，有衡又淩府門中，翟雉入廳事。遂為石勒所殺。

《晉書》曰：趙脫凶篡。時有雉飛入殿中，自太極東階上殿，驅之，更飛西鍾下，有頃飛去。又倫於殿上得異鳥，問皆不知名。翼日向夕，宮西有素衣小兒，言是服劉鳥。倫使錄小兒并鳥，閉置空室。明旦開視，戶如故，并失人鳥所在。倫目上有瘤，時以為妖焉。

又曰：溫嶠旋於武昌，至牛渚磯，水深不可測。世云其下多怪物，遂　毀犀角而照之。須臾，見水族復水，奇形異狀，或乘車馬著赤衣者。嶠其夜夢人謂己曰：「與君幽明道別，何意相照也？」意甚惡之。至鎮未旬日，因齒疾而卒。

《北齊書》曰：趙郡王睿奏後主云：和士開不宜居內。出士開為兗州刺史。太后欲留過百日，睿正色不許。睿出，夜方寢，見一人長可丈五尺，當門向床，以臂壓王，良久遂失。甚惡之。而明日被誅。

沈約《宋書》曰：蕭思話在青州，常所用銅斗復在藥廚下，忽於斗下得二死雀。思話嘆曰：「斗復而雙雀殞，其不祥乎！」既而被系。

《宋書》曰：劉敬宣常夜與寮屬宴，空中有投一隻芒八於坐，墜敬宣食槃上，長三尺五寸，已經人著，耳鼻間并欲壞。頃之而敗傷。

《易洞林》曰：吳興太守袁玄瑛當之官，卜卦吉凶，曰：「至官，當有赤蛇為妖，不可殺。」至，果有赤蛇在銅虎符石函上翅，玄瑛擿殺之。其後果為賊徐馥所害。

《唐明皇雜錄》曰：李適之既貴且豪，常列鼎於前，以具膳饈。一旦，庭中鼎躍出相斗。家僮告適之，適之乃往，以其所引酒自誓，而斗亦不解。鼎耳及足皆落。明日，適之罷知政事，俄為李林甫所陷，貶宜春太守而終。

又曰：李林甫宅屢有妖怪。其南北隅溝中有火光大起，或有小兒持火出入。林甫惡之。

又曰：李林甫之疾也，晨起盥飾，將入朝。命取書囊，即常時所要事目也。忽覺頗重於常時者，開視之，即有二鼠出焉。投下於地，即變為蒼狗，雄目張牙仰視。林甫命弓射之，殷然即滅。林甫惡之，不逾月而卒。

《世說》曰：衛瓘，永熙中，家人炊飯墮地，盡化為螺，出足而行。瓘終見誅。

《列異傳》曰：中山王周南，正始中，為襄邑長。鼠從穴中出在廳上，語曰：「周南，汝以某月某日當死。」周南不應，鼠還穴中。至期，復更冠幘絳衣而語曰：「周南，汝日中當死。」周南復不應。日適中，鼠曰：「周南，汝不應我，復何道言？」鼠遂顛蹶而即失冠衣。周南使卒取來視之，如常鼠耳。

《搜神記》曰：漢武太始四年十月，趙有蛇從郭外入，與邑中蛇斗孝文廟下，邑中蛇死。後二年秋，有衛太子事，自趙人江充起。

又曰：王莽居攝，東郡太守翟義知其將篡漢世，謀舉義兵。兄宣教授諸生滿堂，群鵝雁數十在中庭，有狗從外入，齧之，皆驚。比救之，皆斷頭。狗走出門，求，不知處。宣大惡之。後數日，莽夷其三族。

又曰：魏司馬袒緣討公孫淵父子。先時，淵家有犬，著赤幘絳衣。襄城北市生肉，有頭目無手足而動搖。占者曰：「有形不成，有體無聲，其國滅。」

又曰：吳時，廬陵郡亭重屋中常有鬼物，宿者輒死。自後使官莫敢入舍。丹陽人應大者，膽武，至使廬陵，便入亭止。吏啟不可，應不聽。盡遣所將人還外。持一口大刀。至三更，聞有扣卜者。應遙問是誰，答云：「部郡相聞。」應使進，相聞去。須臾，扣卜者如前，曰：「府君相聞。」應復使進。著皂衣，又去。應謂是人，了尾　也。須臾，復扣卜，言部府君相詣。應乃知是鬼，持刀迎之。見三人，皆盛衣服，俱進。坐畢，府君者便與應談。談未畢，而部郡跳至應背後，應顧以刀擊中之。府君下坐走，應追至亭後牆下及之，斫傷數下。應還臥達曙，將人往尋之。見血跡，追皆得之。云稱府君者是老狶，部郡是老狸。自後遂絕。

又曰：夏侯藻母礎困，將詣淳于智卜，有一狐當門向之嗥喚。藻愁愕，遂馳詣智。智曰：「其禍甚急，君速歸，在嗥處樹下啼哭。令家人驚怪，大小畢出。一人不，且啼哭勿休。然後其禍僅可救也。「藻如之，母亦扶疾而出。家人既集，堂屋五間拉然崩。

又曰：淳于智字叔平，濟北人。性沉深，有惠義。少為書生，善《易》。高平劉彩，夜鼠齧其左手中指，意甚惡之。以問智，智為筮之，曰：「鼠本欲殺君而不能，當相為，使之反死。」乃以朱書其手腕橫文後三寸，為田字，辟方一寸。使露手以臥，其夜，大鼠伏死手前。

又曰：東陽劉寵，居於姑熟。每夜門亭有血數十，不知所從來，如此三四。後寵為折沖將軍見遣北徵，將行，而炊食悉變為蟲。寵遂北徵，軍敗於檀丘，為徐龕所殺。

《續搜神記》曰：廣州有三人，共在山中伐木。忽見石巢中有三卵大如升，取煮之。始湯熱，便聞林中如風雨聲。須臾，有一蛇大十圍，長四五丈，徑來於湯中銜卵去。三人無几皆死。

又曰：代郡張平者，符堅時為賊帥，自號并州刺史。養一狗，名曰飛燕，形若小驢，忽

夜上廳事屋上行，行聲如常平。未經年，果為鮮卑所逐，敗走，降符堅，未几便死。

又曰：新冶庾謹母磳，兄弟三人悉在白日侍疾。常燃火，忽見帳帶自卷上自舒，如此數四。須臾，聞床前狗斗，聲非常。舉家共視，了不檻宸，止見一世人頭在地。頭猶有血，兩眼尚動，甚可憎惡。其家怖懼，夜，不持出門，即於後園中埋之。明旦往視之，出土上，兩眼猶爾，即又埋之。後旦亦復出，乃以磚著頭合埋之，不復出也。數日，其母遂亡。

《異苑》曰：謝文靜於後府接賓，婦劉氏檻宸銜謝頭來，久乃失所在。婦具說之，謝容無異色。是月而薨。

又曰：安固李道豫，玄嘉中，狗當路眠，豫蹴之。狗曰：「汝停死，何以蹋我？」經年豫死。

又曰：晉惠帝羊后，將入宮，衣中忽有火光。自後蕃臣遘兵，洛陽失御，后為劉曜所嬪。

又曰：有人姓劉，在朱方，人不得與共語，若與之言，人必遭禍難及身死、疾。惟一士謂無此理，偶值人有屯塞耳。劉聞之，欣然而往，自說被謗，君能見明。答云：「世雷同何足卹。」須臾火發，資畜服玩蕩盡。於是舉世號為劉傴鷂　。復遇諸途，皆閉車走馬，掩目左避。劉亦杜門自守，歲時一見，則人驚散，過於檻扃。

又曰：太原王徽之，字伯猷。玄嘉四年為兗州刺史，在道，有客。命索酒炙，言未訖而炙至。徽之取自割，終不入，投地大怒。少頃，顧視向炙，已變為徽頭矣。驚愕反矚，又睹其首在空中，揮霍而沒。王至州便殞。

又曰：張仲舒，玄嘉十七年七月中，晨夕稼箠見門側有赤氣赫然。后空中忽雨，降羅於其庭，廣七八分，長五六寸，皆以箋紙系之，紙廣長亦與羅等，紛紛甚駃。舒惡，焚之。舒宿暴病而死。

又曰：王愉，義熙初，在中庭行，帽忽自脫，仍乘空，如人所著。及愉母喪，月期上祭，酒器在几上，須臾下地，復還登床。尋而第三兒綏懷貳伏誅。

又曰：檀道濟，玄嘉中鎮尋陽。十二年，入朝，與家人分別，顧瞻城闕，歔欷逾深。識

者是知道濟之不南旋也，故時人為其歌曰：「生人作死別，荼毒當奈何？」濟將發舟，所養孔雀來銜其衣，驅去復至，如此數焉。以十三年三月伏誅。

又曰：武昌戴熙，家道貧陋。墓在樊山南，占者云有王氣。宣武桓公仗威西下，停武昌，令鑿之。得一物大如水牛，青色，無頭腳，時亦動搖，斫刺不陷。仍縱著江中，得瞬點有聲如雷，響發長川。熙後飼拶胥殆絕。

又曰：烏傷葛輝夫，義熙中，在婦家宿。至三更，有兩人把火炬至階前。疑是凶人，往打之，欲下杖，悉變蝴蝶，繽紛飛散。有一物沖輝夫腋下，便倒地，少時死。

《述異記》曰：郭仲產宅，在江陵枇晁寺南。宋玄嘉中，起齋屋，以竹為窗櫺。竹遂漸生枝葉，長數丈，郁然如林。仲產以為吉祥。及孝建中，被誅。

又曰：嘉興朱休之，玄嘉中，兄弟對坐。犬向休蹲，視二人而笑，搖頭語曰：「言我不能歌，聽我歌梅花。今年故復可，奈汝明年何。」其家斬犬，榜著路側。至梅花時，兄弟相斗，弟戟傷兄，收系皆死。

又曰：宋大明中，頓丘縣令劉順酒酣，晨起，見榻床氏有一聚凝血，如復盆形。劉是武人，了不驚怪。乃令搗齏，親自切血染齏食之，棄其所余。後十許載，至玄徽二年，為王道隆所害。

又曰：周登之家在都。宋明帝時，統諸靈廟，甚被恩寵。母謝氏奉佛法。太始五年，夏月暴雨，有物形屹刻霧，垂頭屬廳事前地，頭頸如大赤烏，飲庭中水。登之驚駭，謂是善神路之汲水，益之，飲百餘斛，水竭乃去。二年而謝氏亡，亡後半歲而明帝崩，登之自此事業衰敗。

又曰：宋驃騎大將軍河東柳玄景，大明八年，少帝即位。玄景乘車行，還，使人在中庭洗車轅曬之。有飄風中門而入，直來沖車。明年而闔門被誅。

《幽明錄》曰：吳北寺終祚道人臥齋中，鼠從坎出，言終祚後數日當死。終祚呼奴，令置犬。鼠云：「亦不畏此，且犬入戶必死。」壤炅果爾。終祚常為商，閉戶謂鼠曰：「汝正欲使我富貴耳。今既遠行，勤守吾房，勿令有所零失。」時桓溫在南州，禁殺牛甚急。終祚載數萬，竊買牛皮，還東貨之，得三十萬。還時室猶闔也，都無所失，其怪亦

絕。自是浸富。

又曰：石虎時，太武殿圖賢人之像，頭忽悉縮入肩中。

又曰：義興周超為謝晦司馬，在江陵。妻許在家，夜遙見屋里月光，一世人頭在地，血流甚，大驚怪。即便失去。後超被法。

又曰：玄嘉九年，南陽樂遐常在坐，忽聞空中有人呼其夫婦名甚急，半夜乃止。殊自驚懼。後數日，婦屋后還，忽舉體衣服總是血。未一月而夫婦相繼病卒。

又曰：諸葛長民富貴後，常一月或數十日輒於夜眠中驚起跳踉，如與人相打狀。毛修之常與同宿，駭愕不達此意。視之良久，長民告毛：「公此物奇健，非我尾　制之。」毛曰：「是何物？」長民曰：「我正見一物，甚黑而手腳不分明，每日中多夕輒實共斗。深自驚懼焉。屋中柱及釜桷間悉見有蛇頭，令人以刀懸斫，穎遠隱滅。去輒復出。悉以紙裹柱桷，紙內蔌蔌，如有物行聲。」

又曰：劉斌在吳郡時，婁縣有一女，忽夜乘風雨恍惚至郡城內。自覺去家一炊頃，衣不沾濡。曉在門上求通，言：「我天使也，府君宜起迎我，當大富貴，不爾，必有凶禍。」劉問絲卻，亦不自知。後二十許日，劉果誅。

又曰：桓溫時，參軍夜坐，忽見屋梁上有一伏兔，切齒向之。兔來轉近，引刀斫之。見正中兔，而實反傷膝，流血。

《甄異記》曰：徐州人吳清，以太玄五年被差為徵人。殺雞求福，置雞頭槃中，忽然而鳴。其後破賊，賊帥邵寶臨陣戰死。於時僵尸狼藉，莫之能識。清見一人著白錦袍，疑是主帥，便斬以聞。推校之，乃是寶首。清以功拜清河太守。越自行伍，猥蒙榮位，雞之妖更為祥。

桓譚《新論》曰：呂仲子婢死，有女四歲，數來為沐頭浣濯。道士云其家青狗為之，殺之則止。楊仲亦言所知家嫗死，忽起飲食，後醉而坐祭床氏。如是三四，家益厭苦。其後醉，形壞，狄　老狗，便打殺之。推問乃里頭沽家狗。

《玄晏春秋》曰：新安寺有槐，而鵲巢之。雄雞奪而棲焉。永安令繁璅，予之族姑子也。

其主簿以告予，予曰：「雞棲野，人必將寄次於野，縣其空乎？」夏五月丙申，璉卒。喪次於縣，空縣送之。

賈誼《鵩鳥賦》曰：誼為長沙袒緣，有鵩飛入誼舍，止於坐隅。鵩似鴞，不祥鳥也。